

**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冲调饮料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月6日，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主持召开冲调饮料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和运营单位）、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等单位，并邀请3位专家及相关人员共6人组成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参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监测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检查，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在六郎镇殷港工业园新建路1号投资690万元建设建设食品加工生产线，形成了年产袋泡茶50万袋、果香固体饮料100万盒、燕麦食品100万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2016年4月19日经芜湖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备案同意本项目建设。

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成了《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冲调饮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11月14日经芜湖县环境保护局环行审[2016]46号《关于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冲调饮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意项目建设。

2016年12月开工建设，2018年12月竣工运行。

（三）投资情况

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冲调饮料加工项目总投资600万元，环保投资9.7万元，占总投资的1.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冲调饮料加工项目主体工程（年产袋泡茶50万袋、果香固体饮料100万盒、燕麦食品100万生产线）及配套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1、项目环评中设计建设了食堂并有相应的油烟净化措施和隔油池，实际建设上食堂未建设，相应的环保措施未建设。

2、项目环评中设计利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咖啡投料及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实际建设上咖啡未生产，项目原料是半成品无需粉碎，相应地布袋除尘器未建设。

3、项目环评上设计清洗废水进入沉淀池再处理，实际建设上项目仅有少量保洁废水，保洁废水自然蒸发。

4、项目环评上设计前期项目污水经过化粪池之后进入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实际建设上项目污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六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不再使用，已拆除。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雨污分流，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最后进入六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废气主要来自于生产过程中混合以及烘干产生的粉尘，粉尘呈无

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职工的生活垃圾、废原料渣和废包装袋。厂区内分布有垃圾桶，生活垃圾和原料渣经过清理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废包装袋放置在一般固废堆场，由合作厂家回收利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监测数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排放废水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氨氮监测日均值满足六郎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气治理设施

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废水污染物总量在六郎镇污水处理厂内平衡，不单独申请。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盛晨食品有限公司冲调饮料加工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基本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